隆环发[2020]222号

保山市生态环境局隆阳分局关于《隆阳区潞江坝 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 报告表》的批复

隆阳区农业农村局:

你单位提交的由云南纳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《隆阳区潞江 坝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的申请收悉。经研 究,现批复如下: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审批意见

该项目位于隆阳区潞江镇,建设供水规模为1万立方米/天的供水厂工程,建筑面积1440平方米;提升改造精品小粒咖啡示范种植基地18000亩;建设咖啡加工产业园,建筑面积15.6万平方米;建设滇西高原特色农产品冷链物流园,建筑面积11.67万平方米;建设咖啡产业融合发展科创示范园,建筑面积15.4万平方米;建设万亩咖啡公园景区旅游基础设施,配套建设生态停车场、旅游公厕、文化广场、自行车赛道、观光栈道、数字化智慧设施等旅游设施;提升改造新寨村、赮浒村、芒旦村、丙闷村等4个咖啡产业农旅融

合示范村人居环境。项目总投资 26.3 亿元。我局同意按照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述的地点、性质、建设规模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。

二、《隆阳区潞江坝农村产业融合示范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应作为该项目施工期和运行期环境管理的依据,重点做好以下工作

(一)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

施工场地建立洒水清扫制度,配备洒水设施,保障洒水频次,场地实施封闭围挡,进出施工车辆封闭遮盖,施工材料严禁露天堆放,夜间禁止施工等措施,减轻和避免噪声扰民;施工产生的废水经收集后用于项目区施工场地洒水降尘;施工废弃物收集后综合利用,不得随意倾倒。对施工期出入运输车辆指定运输线路和时间,严禁超载,减少对周边交通运输影响。

(二) 重视运行期环境管理

- 1. 明确《报告表》提出的环境管理和各项环保防治措施有效实施,设立环境管理的专(兼)职机构,明确人员及职责,加强职工的环境保护教育。
- 2. 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,加强环保设施的管理,生活污水收集处理后,综合利用。固体废物严格按照环评要求分类收集合理处置。
- 三、严格执行环保"三同时"制度,科学设计,规范施工,达标运行

项目竣工后,依法按照国家建设项目环境管理程序申请验收,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。请隆阳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加强现场监督检查。

保山市生态环境局隆阳分局 2020年11月30日